



汉马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汉马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于2025年10月18日以电话、电子邮件等方式向各位监事发出了召开第九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的通知。本公司第九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于2025年10月28日上午10时整在公司办公楼四楼第一会议室以现场与通讯相结合方式召开。出席会议的应到监事5人，实到监事5人。

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胡利峰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的召开和表决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规定。

与会监事经认真审议，一致通过如下决议：

一、审议并通过了《公司2025年第三季度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的《公司2025年第三季度报告》。

根据《证券法》第82条的规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1号——公告格式》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我们作为公司的监事，在全面了解和审核了公司2025年第三季度报告后认为：

1、公司2025年第三季度报告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以及有关信息披露编报准则的要求编制，并提交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其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有关规定。



2、公司2025年第三季度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所包含的信息能真实地反映出公司2025年第三季度的经营情况和财务状况。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成员认为：1、公司2025年第三季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及相关制度的各项规定；

2、公司2025年第三季度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所包含的信息能够客观、真实、准确地反映公司2025年第三季度的经营管理和财务状况，我们一致同意提交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进行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审议了《关于调整2025年度并预计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额度的议案》。

2025年3月25日，公司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调整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额度的议案》，预计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总金额不超过人民币926,354.00万元。

现根据公司2025年生产经营实际需要，公司拟调整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额度，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金额926,354.00万元调整至905,697.00万元，其中公司（包含下属分、子公司）向关联方采购原材料预计的金额225,610.00万元增加至266,108.00万元，接受关联方提供的劳务预计的金额3,828.00万元增加至3,928.00万元，向关联方销售产品、商品预计的金额687,266.00万元减少至623,016.00万元，向关联方提供劳务预计的金额9,650.00万元增加至12,645.00万元。

现根据公司2026年生产经营需要，公司预计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总金额不超过人民币1,289,935.00万元。其中，向关联方采购原材料预计总金额约为人民币421,620.00万元，接受关联方提供的劳务预计总金额约为人民币4,265.00万元，向关联方销售产品、商品预计总金额约为844,040.00万元，向关联方提供劳务预计总金额约为人民币20,010.00万元。

具体内容详见2025年10月29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刊登的《公司关于调整2025年度并预计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额度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5-061）。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独立董事召开专门会议发表如下审核意见：1、我们一致认为公司调整2025年度并预计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额度事项符合公司的发展利益和实际经营情况，系公司的正常业务经营需求，符合公司及股东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中小投资者的行为。

2、公司董事会审议本议案时，关联董事需回避表决。关联交易的审议程序需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3、我们一致同意将《关于调整2025年度并预计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额度的议案》提交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2票，反对0票，弃权0票。关联监事胡利峰先生、叶维列先生、贾春祥先生回避表决。）

关联监事回避表决后，非关联监事人数不足监事会人数的50%，监事会无法对该议案形成决议，因此该议案将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取消监事会、增加注册资本暨修订〈公司章程〉及相关治理制度的议案》。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结合公司经营发展的实际情况，拟取消监事会，监事会的职权由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行使，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相应废止，并对《公司章程》、《股东会议事规则》（原《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独立董事工作制度》、《关联交易决策管理制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规程》、《募集资金管理办法》、《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信息披露管理制度》、《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重大信息内部报告制度》、《内部审计工作制度》、《市值管理制度》中相关条款作相应修订。

鉴于公司司法重整后注册资本已由654,314,844元增至1,603,071,367元，公司拟对《公司章程》注册资本、股份总数等条款进行同步修订。

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管理层办理与上述变更相关的工商登记、备案等事宜。相关工商登记、备案的内容，以市场监督管理部门最终核准、登记的情况为准。



公司监事会认为：本次取消监事会、增加注册资本并修订公司《章程》及相关治理制度系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等有关规定进行，相关法律法规依据充分，符合公司实际经营情况。

具体内容详见2025年10月29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刊登的《关于取消监事会、增加注册资本暨修订〈公司章程〉及相关治理制度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5-062）。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特此公告。

汉马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5年10月29日